

一、連雲港市民抗議興建核廢料場事件觀察

國立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教授 王信賢主稿

- 網路成為抗議事件官民交鋒的主戰場，中共官方一面禁止抗爭資訊透過社交網路、媒體發布，一面以造謠之名殺雞儆猴。
- 當地紀檢單位高調要求黨、公職人員遵守「六個嚴禁」，或擔心中共黨內反對陣營伺機與民間力量合謀，影響現行政治秩序。
- 環境污染直接威脅民眾最根本的健康與居住安全，環境抗爭事件凸顯「大規模」參與、「中產階級」為主體的特性。
- 中國大陸政府與民間互不信任，缺乏安全治理與施政透明度，政府治理方式無法滿足公眾需求，各種群體性事件將不斷增加。

近年來中國大陸民眾維權意識持續高漲，不僅關注個人利益，抗爭目的也逐漸轉向更高層次的「公眾利益」。八月上旬，江蘇省連雲港市出現接連數日的反核示威遊行，數千民眾走上街頭，抗議「中核集團」與法國廠商在當地籌備合建的核廢料處理中心。民眾手舉標語，高喊「堅決反對，還我健康，還我家園」等口號，希望立即中止建設項目。期間，當地政府數度聲明「嚴禁群眾非法集會遊行」，警察也到場強力「維穩」，並與示威民眾發生嚴重衝突。最終，當地政府迫於民意壓力，決定「暫停核循環項目選址前期工作」。中共向來對涉及公眾利益的群體性事件相當敏感，尤其是這種特大型的項目。針對這次連雲港反核事件，觀察如下。

（一）官民網路交鋒

抗爭民眾日益善用網路技術。民眾利用網路動員與散布訊息的能力越來越強，不但能即時上傳抗議現場照片和影片，也能還原警民衝突時的真相，彌補官媒隱匿抗爭事件的資訊落差。因此，當地政府在事件爆發初期便公告：「禁止通過（透過）網站、論壇、微博、微信、QQ 群、手機短信和其他方式組織、煽動舉行非法集會遊行示威活動」。顯示中國大陸政府已經無法小覷民眾透過網路串連行動的新興力量。

而中共官方也對網路工具抱持戒慎恐懼的態度。謠言對於政府治理如同洪水猛獸，處理不當更可能成為反噬社會穩定的恐怖力量。面對民眾的「反核」聲浪，連雲港市政府利用兩手策略，一方面舉行記者會說明事件經過，並向民眾承諾暫緩核工廠選址；另一方面卻藉由警方通報，為防止有心人士利用網路謠言扭曲真相，將嚴厲打擊編造和散布謠言者，甚至高調公布涉嫌傳播虛假資訊的民眾名單，企圖製造殺雞儆猴的效果。能否有效杜絕謠言散佈，卻不產生侵害民眾言論自由的負面觀感，仍舊是中共治理社會的軟肋。

（二）黨國多元化強力維穩

除透過網路虛擬世界的管制外，在抗爭過程中，當地政府出動大批武警、特警、民警，鎮壓抗議民眾。而當局在群眾抗爭後宣布暫停核廢料處理廠的選址，但後傳出該廠仍偷偷動工，故有市民呼籲從 8 月 15 日開始全市罷工、罷市三天進行遊行抗議，當地政府也從外地調來大批特警大舉抓人。再者，在習近平大力整頓黨員紀律的主旋律下，擔心反對勢力可能利用抗議事件作為突破口，影響現有政治秩序，連雲港市紀委特地發布嚴禁黨和國家公職人員參與非法聚集等活動的通知，消息一出，中國大陸各大新聞網站也紛紛轉載官方說法，嚴格要求幹部自律，並正面引導家人，必須認真做到「六個嚴禁」。其中，規

定內容明列不得妄議中央、散播謠言、煽動民意，以及暗中支持群體性事件等。紀檢單位如此高調示警，主要擔心若體制內反對陣營與民間力量合謀，後果將不堪設想。

（三）民眾環境意識高漲

中國大陸重增長而輕生態的發展模式為社會穩定埋下不定時炸彈。隨著民眾環保意識興起、公眾參與程度提升，加上都市擴張速度過快而使生活空間受到壓迫，種種因素使得近年來環境抗爭事件四處引爆。近年來，中國大陸從化工廠排污到垃圾焚燒、從PX項目到核廢料處理問題，各式各樣的建設工程都受到當地居民的強烈反對，光是單一PX項目類型，就有廈門、漳州、大連、寧波、昆明、廣東茂名及上海金山區等數起抗爭事件。環境污染直接或間接威脅到民眾及其後代的健康與「居住安全」，往往會牽動群眾的敏感神經，如這次抗爭行動中，許多市民多主張「不能讓子孫後代承擔風險」。因此，環境抗爭往往具「大規模」參與、「中產階級」為主體的特徵。此外，環境議題本就容易引發共鳴，而媒體參與更發揮推波助瀾的作用，使抗爭事件常得到廣泛關注。

（四）區域發展的舊思維

時至今日，共產思想的「集體主義」遺緒仍深刻影響中國大陸的區域發展，從毛澤東時期的「全國一盤棋」，到鄧小平的「讓一部份人、一部分地區先富起來」，都是這種邏輯下的產物。過去連雲港市在全江蘇省的經濟實力與成長幾乎都是倒數，因此在這次反核示威中，曾有消息指出「有江蘇省省級官員認為，『既然連雲港的經濟發展表現不好，

就犧牲一個連雲港，為全省的發展做貢獻吧！』，或許這只是網路上的傳言，姑且不論消息真偽，但背後「小我成全大我」、「個人服從群體」的思維卻表露無遺。換言之，是以部分人的犧牲，換取部份人的利益，但諷刺的是犧牲者未必會得到補償。這種作法在民智未開時期或許可行，若在權利意識高漲的今日繼續「愚民」，恐將燃起遍地抗爭的烽火。

（五）核電發展的安全隱憂

連雲港事件並非中國大陸第一起反核運動，自從 2011 年 3 月日本福島核電廠發生一系列事故以來，民眾對於核能安全的擔憂與日俱增。2013 年 7 月，廣東省江門市同樣因中核集團在當地規劃建設大型的核燃料加工廠，遭到民眾激烈抗爭，擔心核能項目將嚴重影響當地居民健康。另一方面，也反對政府沒有善盡環境評估的職責，與民眾溝通時間過短，倉促核准廠商施工。事件最後也是在民意強力抵抗下，政府承諾撤銷核工項目。事實上，政府缺乏安全治理與施政透明度，才是民意長期反對核能議題的根源。核電廠及其相關設施的建造雖然涉及高度專業，但無法建立及時有效的資訊披露和對話參與機制，是中國大陸政府與公眾之間互不信任的薄弱環節。針對大型開發計畫，中國大陸也有一套環境評估機制，但在經濟利益與貪腐的夾攻下，環評已經淪為利益集團尋租的籌碼，社會大眾普遍對環評抱持不信任的態度。

日本福島核災後，核電技術先進的歐美國家紛紛重新檢視核能安全，唯獨中國大陸進入「核電大躍進時期」。核電利益集團在其中日益壯大，不斷鼓吹發展核電是「國家既定戰略方針」之輿論，另外，「十三五規劃」也將核電建設列為戰略發展產業之一。「中國核工業集團」（中核）、

「中國廣核集團」(中廣核)及「中國國家電力投資集團」(國家電投)，是目前中國大陸三大核電開發集團企業，但隨著其他中央企業加入爭奪核電紅利，核電發展將「群雄並起」。環境評估的低標準，加上黨國持續推動核能發電，核污染的隱憂勢必會持續威脅中國大陸民眾。

(六) 結語

不可否認，中國大陸在經濟發展的宏觀規劃與講究高效率的執行手段，確實能夠帶來大刀闊斧式的改革成果，只是隨著公民意識的覺醒，民眾對生活條件的要求逐步提高，更容易暴露中國大陸政府在政策上過度重視經濟效果，而忽視社會效果的治理局限。若未能提升施政透明度與改善公眾參與管道，未來所蘊藏爆發群體性事件的決策風險將會持續惡化。

經濟發展與核能安全是否無法兼容，依然是全世界爭辯的題目，只是可以合理推斷，在連雲港專案選址受阻後，接下來無論在何處繼續動工，都將面臨當地居民強烈抗爭（該項目傳聞的下一個落腳地廣東湛江，已經發起網路示威活動）。隨著中國大陸經濟成長進入衰退轉型期，同時社會壓力持續上升，老百姓維權意識高漲，尤其涉及居住安全、環境污染與權益維護等群體性事件不斷增加。相對於經濟建設上的成就，中國大陸社會改革步伐則明顯遲緩，許多地方政府的治理方式並不能滿足公眾所需，各種民間力量的反撲，成為中共執政的燙手山芋。

二、近期中國大陸加快「去產能」成效及影響情形

中華經濟研究院助研究員 吳明澤主稿

- 中國大陸產能過剩肇因於其體制，加上 2008 年「四萬億」擴大內需政策造成的後遺症。過去利用擴大投資，刺激經濟成長的方式，隨著資本邊際報酬的持續下降，已難以為繼。
- 2016 年上半年「去產能」成效不彰，主要原因包括「海綿企業」彈性的生產體制、地方政府追求 GDP，且勞工安置、資產處理、債權債務清理等問題難解，以及近期鋼鐵、煤炭價格回升，降低「去產能」之動力。
- 8 月後中共國務院加強「去產能」力道，惟「去產能」目標達成恐造成包括 GDP 下降、職工就業、價格回升與金融風險問題。中國大陸必須解決體制性障礙，強化產業市場化程度，並減少行政力量對相關產業的干預，讓市場機制得以充分運作，才能優勝劣汰，避免產能過剩不斷出現。

中國大陸產能過剩的問題自改革開放以來不斷發生，主要來自於其結構面因素，產能過剩的產業以國有企業為主，其經營並非以市場經濟運行為邏輯，在政府的補貼與預算軟約束下，產生投資衝動性，造成過度投資。過去計畫經濟體制佔主導地位時，政府可以利用行政力量直接要求國企減少投資，惟因結構面問題仍然存在，使得政府一放鬆管制，產能過剩的問題便會出現。

(一) 中國大陸產能過剩問題描述

經歷近 40 年改革後，中國大陸的國有經濟比重雖然大幅度下降，

但在鋼鐵、水泥、煤炭等產業，較大型的廠商仍是國有企業，政府的補貼與預算軟約束的情況並沒有消失，結構性問題仍未獲得解決。2008年美國金融海嘯威脅下，中國大陸推出「四萬億」擴大內需政策，在財政挹注下加快基礎建設投資，造成包括鋼鐵、煤炭、水泥等產能擴大產能以因應，更加速產能過剩程度。

著名的 Harrod-Domar 經濟成長模型指出，投資具有雙重性，即投資不僅刺激需求增加，亦會提高資本的累積導致產能提高，進而增加總合供給，過去中國大陸在計劃經濟開始轉軌時，是處在需求被壓抑且供給不足的情況，大量的投資造成需求與供給同時增加，成就其快速的經濟成長。因此，當經濟緊縮時中國大陸即透過擴大投資的方式進行宏觀調控。然而，經歷近 40 年改革開放後，中國大陸早已脫離供給不足的困境，但其宏觀調控的思維仍不變，在金融危機時利用擴大投資的方式進行宏觀調控，結果就是造成嚴重的產能過剩。根據中國大陸國家統計局的資料，2007 年時每 1 元固定資產投資可以創造出 0.37 元的 GDP，但到 2015 年時每 1 元固定資產投資只能創造出 0.08 元的 GDP，僅為 2007 年的 22%，投資的邊際效益大幅的降低，顯示再利用增加投資擴大產能已無法有效的提高產出水準。

據統計，2015 年底中國大陸粗鋼產能達 12 億噸，產量 8.04 億噸，與鋼鐵產量產能大增伴隨的是產能利用率不斷下降，2015 年底產能利用率只有 64.8%，達到近 5 年來歷史最低點，遠較一般合理的產能利用率 79% 至 83% 為低，整體鋼鐵行業虧損嚴重（據中國鋼鐵工業協會統計，該協會會員鋼鐵企業主營業務全年虧損累計超過人民幣千億元，500 多家鋼鐵廠中有 300 多家虧損。聯合新聞網，2016.7.12）。除鋼鐵業外，其他如煤、鋁、煉油、化工產品行業亦有相當嚴重的產能過剩問題，而麻煩的是這些產業仍在增加產能中。

中國大陸產能過剩的行業者，許多都是國有企業，而該些國有企業由於有政府的支持，在銀行中亦較容易獲得低廉的資金，但許多國

有企業因持續虧損已經資不抵債，但卻靠著政府的支持而苟延殘喘，持續吸取國家與社會資源的所謂「僵屍企業」無法有效清理，更是造成中國大陸沉重的負擔。

(二)中國大陸提出「去產能」

2015年12月的中共「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提出，以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為2016年改革的重點目標，而要達成此目標，必須完成「去產能、去庫存、去槓桿、降成本與補短板」的五大重點任務，其中「去產能」即為首項重點任務。為此，中國大陸國務院在2016年2月發布「關於鋼鐵行業化解過剩產能實現脫困發展的意見」，提出自2016年開始用5年時間壓減粗鋼產能1-1.5億噸的目標。其主要的任務包括嚴禁新增產能、化解過剩產能、嚴格執法監管與推動行業升級四大項。

首先在嚴禁新增產能上，要求各地區與部門不得以任何名義、任何方式備案新增產能的鋼鐵項目，各相關部門與機構亦不得以土地、環評審批等支持相關業務。其次是化解過剩產能，此任務利用三方面達成，一是依法依規退出，即利用環保、能耗、質量、安全與技術等法規和產業政策要求不合標準的產能退出；二是引導主動退出，即利用激勵政策，鼓勵企業主動減少產能、兼併重組、轉型轉產、搬遷改造與國際產能合作等方式，減少部分產能；三則是拆除相應設備，產能退出後須拆除相應設備，具備拆除條件者立即拆除，暫不具備拆除條件者立即斷水、斷電，拆除動力裝置，封存冶煉設備，並向社會公開承諾不再恢復生產。第三項是嚴格執法監管，要求強化環保執法與能源消耗執法的檢查力度，對於工藝裝備落後、環保和能耗不達標被依法關停的企業，註銷生產許可證；對重組「僵屍企業」、實施減量化重組的企業辦理生產許可證的，優化程式，簡化辦理。加大資訊公開

力度，依法公開監測資訊，接受社會公眾監督。第四項則是推動行業升級，包括推動智能製造、提升品質品牌、研發高端品種、促進綠色發展與擴大市場消費等。至於具體的政策措施包括加強獎補支持、完善稅收政策、加大金融支持與做好職工安置等。

(三)中國大陸「去產能」成效

自 2016 年初起，中國大陸各省份已開始陸續進行「去產能」的行動，而中國大陸金融業亦配合政府政策進行「緊收銀根」的動作，似乎各地均已經動起來，然而由 2016 年上半年數據看來，成效並不好。鋼鐵與煤炭兩大最嚴重的產能過剩產業，截至 2016 年 7 月底為止，全中國大陸累計退出鋼鐵產能 2,100 多萬噸，完成全年任務的 47%，而煤炭產能累計退出 9,500 多萬噸，完成全年任務的 38%，均不到一半（新浪財經，2016.8.22）。鋼鐵方面，根據中國大陸國家統計局的數據，中國大陸粗鋼年產能好不容易在 2015 年出現 30 多年來的首次下降，但 2016 年 4 月分粗鋼日產能增加到 231.4 萬噸，甚至超越 2016 年 6 月所創下的 231 萬噸的紀錄（自由時報，2016.5.17），而中國大陸在「十二五」規劃時期便已經計畫淘汰鋼廠，但成效不彰，國營的鞍鋼董事長唐復平更直指，截至 2015 年底，前 10 大鋼廠占中國大陸產能 34.2%，遠低於「十二五」規劃的 60%，甚至比「十二五」規劃開跑的 2010 年底 48.6% 更為退步，小鋼廠無法順利退出成為「去產能」成效不彰的主要原因之一。因小鋼廠產能較低，被關停後復工的時間較短，一旦價格上升後，許多小鋼廠開始偷偷恢復生產，產量又再次回升，這些企業被媒體稱之為「海綿企業」（形容它如海綿手握緊就縮小，鬆開手就恢復原狀，非常具有彈性的生產體制）。

2015 年下半年，鋼板價格低於多數廠商的生產成本，使企業陸續

停產。2016年1~2月，中國大陸粗鋼產量同比出現下降。2016年2月以後鋼鐵價格迅猛上漲，隨之而來的是粗鋼產量迅速恢復，價格恢復後「海綿企業」一下子就高效運轉起來（日經中文網，2016.8.8）。除此之外，「去產能」的目標與地方追求經濟成長的目標相悖離，也是造成「去產能」成效不彰的主要原因之一。一直以來地方GDP的成長，都是地方政府官員追求仕途順遂的重要途徑，因此「去產能」等同自廢武功，地方政府配合的意願自然低落，再加上「去產能」任務尚有勞工安置、資產處理、債權債務清理等問題，而且如前所述近期鋼鐵價格好轉，地方政府便開始猶豫是否要再進行關停。

(四)中國大陸近期加速「去產能」之影響

由於上半年「去產能」成效不佳，中國大陸國務院總理李克強於7月27日主持國務院常務會議時，下令更有效推動「去產能」，強調若地方和民間企業違反規定，將嚴肅究責。隨後國務院決定開展對鋼鐵、煤炭化解產能過剩的專項督查。8月17日決定展開第一次對鋼鐵煤炭化解過剩產能工作專項督查，並於9月18日再進行第三次大督查，督查範圍覆蓋全國31個省(區、市)、新疆生產建設兵團和國務院有關部門，其中一項督查重點即是對於鋼鐵、煤炭等已被關停的企業是否暗地開工，地方政府與相關部門工作不作為等，顯示「去產能」之力道有加強之勢。

雖然體制結構問題，中國大陸「去產能」工作仍困難重重，但在國務院持續緊迫盯人的壓力下，預期在「名義」上「去產能」的任務仍會相當程度的達標，而日後影響仍待觀察。首先，中國大陸的GDP勢必受影響，「方正證券」報告認為去產能10%的前提下，對於工業增加值增速的影響為0.51%-0.76%，GDP增速也會下調0.27%-0.41%。

其次，勞工就業安置上，初步估算（據陸媒報導，未來5年減規劃少粗鋼產能1-1.5億噸，3-5年退出煤炭產能5億噸左右，減量重組5億噸左右）將影響鋼鐵行業50萬職工和煤炭行業130萬職工的工作崗位，若再加上水泥、玻璃、電解鋁、船舶等行業，「去產能」帶來的就業壓力不小。面對如此龐大下崗勞工安置問題，雖然中國大陸利用「內部分流、轉崗就業創業、內部退養、托底安置」等4種方法分流人員，但事實上此多是針對國有企業，對於民營企業沒有強制力，轉業沒有想像中的容易，且中國大陸沒有與國際接軌的失業統計，失業之數據恐無法真實反映勞動市場的狀況。第三個影響是鋼鐵、煤炭之價格將有回升的情況，自2015年中國大陸略降鋼鐵產能後，鋼鐵價格已略有回升，才造成許多小鋼廠再次的投入生產。煤炭的部分雖然減產幅度未達標，但價格已有大幅上漲的現象，8月24日素有煤炭行業「風向標」之稱的環渤海動力煤價格指數（環渤海地區發熱量5500大卡動力煤的綜合平均價格；BSPI）已漲至476元/噸，較年初的371元/噸上漲了105元/噸，累計漲幅達28.3%，截至目前，BSPI已連續九期上漲，繼續刷新年內最高紀錄（中國經濟網，2016.8.25）。另一方面，「去產能」恐造成金融風險的提升。由於產能過剩產業被關停與淘汰產能，造成銀行貸款無法收回而形成不良貸款，銀行的獲利能力、流動性與信貸品質均會受到影響。中國大陸人民銀行中支、台州市中支聯合課題組以浙江台州為例，對轄內銀行開展調查，結果顯示，被調查銀行的貸款企業中共有637家「僵屍企業」，約占貸款企業戶數的5.3%，其貸款餘額占比3.9%，不良貸款占樣本銀行不良貸款比重高達59.6%，即不到4%的「僵屍企業」造就近六成的不良貸款。而中國大陸的不良貸款率自2011年起開始呈上升趨勢，2016年6月已達1.75%，接近2009年金融海嘯後之水準，未來再強力「去產能」、清理「僵屍企業」，勢必將使得不良貸款率大幅上升，造成金融風險。

最後，中國大陸目前「去產能」的手段雖已不若過去的「一刀切」，

全面禁止投資生產，但其手段仍屬行政手段居多，市場機制在過程中所發揮作用仍有限；現在由於鋼鐵、煤炭等產能過剩、價格過低，而利用行政力量「去產能」，將資源移向他處，未來若需求增加或價格回升時，中國大陸能否及時補充失去的產能，或是造成這些產品的價格呈反覆大幅波動，均為應該留意的面向。總之，由於體制問題，中國大陸產能過剩一直無法有效獲得解決，若要有效解決此問題，則必須解決體制性的障礙，強化該些產業市場化程度，並減少行政力量干預，讓市場機制得以充分運作，才能達到優勝劣汰的功能，且避免產能過剩不斷出現。

三、杭州 G20 峰會之「歐習會」觀察

政治大學外交系 張文揚副教授主稿

- 美「中」雙方在南海、北韓、臺海等高度政治性議題上的歧見難解。但在全球經濟貿易、氣候變遷等低政治性、急迫性議題達成共識，合作處理世界事務的可能性增高。
- 美國新任總統或仍延續美「中」互動方向，基於近年的合作基礎，在非政治性議題上的合作與交往會更加深刻與成熟。

(一) 前言

今(2016)年9月4至5日，二十國集團(Group of 20, G20。20國涵蓋世界85%GDP、超過80%貿易總額，以及2/3以上的人口)高峰會議於中國大陸杭州展開，本屆峰會依循往例，提出未來工業或發展中大國大陸所應致力協調的金融、經濟與貿易改革措施，甚至於清潔能源的發展，並由二十國集團領袖簽署「二十國集團領導人杭州峰會公報」，總結的宣言能否令人感到驚艷則見仁見智。然而，美國與中國大陸做為世界上主要的兩大經濟體，在兩天會議之間的交手依舊是各方注目的焦點，美國總統歐巴馬與中國大陸領導人習近平在會議開始前，已於9月3日會晤，並達成相關成果。歐巴馬與習近平之間的互動會否持續影響未來美「中」互動，或是隨明年1月20日美國新總統上任後而改弦易轍，存在高度不確定性。本文將觀察本次峰會影響未來雙方互動的「變」與「不變」之處，並提出後續發展的可能性。

(二) 美「中」雙方的爭執歧異點均具高度政治性

歐巴馬與習近平在本次峰會召開前的會晤，雙方仍舊在差異與堅

持上針鋒相對，但在政治敏感性不高的議題或是合作領域上，雙方的歧見不深，甚至在會議中有大幅的進展。首先雙方高度分歧的議題主要在南海、薩德系統與臺海問題上。自2011年歐巴馬提出「亞洲再平衡政策」以後就持續升溫的南海問題，甚至因為今年7月中南海仲裁案結果一面倒的偏向菲律賓而達到頂峰，特別受到注目。南海問題在短暫的會晤中雙邊均提出相當政策性的宣示，美國期待南海問題和平解決但面對「中」方寸土不讓的立場，可預見此問題將持續延燒。

此外，今年初聯合國安理會針對北韓核子試射提出2270號制裁案遭中國大陸反對後，美國決定在南韓部署薩德（THAAD，正式名稱為「戰區高空防禦系統」）系統。儘管表面是預防北韓在金正恩上台後，日益強硬且不可預測的立場，隨時可能以飛彈奇襲南韓、日本的反制措施，但不可否認，具先進雷達設備的薩德系統能夠進一步偵測到中國大陸的軍事行動，對「中」方來說是芒刺在背。高度對抗的作法會否迫使「中」方僅口頭遵守號稱「史上最強硬」的2270號制裁決議案，而留給北韓一條生路，結果可能左右，甚至惡化朝鮮半島乃至整個東北亞情勢。

最後，「中」方在會晤後單方面表示歐巴馬「反對臺獨」後，白宮方面立即以美國的兩岸關係遵循「臺灣關係法」與「三個公報」下的「一個中國」政策，沒有任何改變加以澄清。至於南海問題、薩德系統或是人權與網路安全問題等，在會議中雙方亦是各持己見，沒有達成任何共識。易言之，高度政治性議題在會議中均沒有實質的進展或是改變，這些歧異也包括美方關切的網路安全以及中國大陸的人權議題。

（三）美「中」雙方合作處理世界事務的可能性增高

此次美「中」雙方在政治性較低或是符合雙邊利益的議題上，成

果相當豐碩，由新華社公布的「『中』美元首杭州會晤中方成果清單」中可以看出端倪，清單洋洋灑灑提出35項成果（參考網站：<http://world.people.com.cn/n1/2016/0904/c1002-28689887.html>）。

首先，在「新型大國關係」的架構下，「中」美雙方在經濟貿易領域，以促進貿易合作、遵守國際自由貿易規範、促進國際金融結構性改革上獲得一致共識，並強調協助開發中或是低度開發國家，提升這些國家的人民生活水準。至於當前在敘利亞、南蘇丹或是伊拉克等戰亂頻仍或是動盪的國家，雙方也大致同意合作達成國家內部或是區域穩定。這意味著雙邊的共同斬獲是以大國關係協調並處理與自身立即面臨但急迫性較低的議題。

當然，歐習會得到各取所需的進展。對中國大陸而言，新型大國關係的提倡與實踐，可能為首要的進展，如何在「中」美互動之間探索雙方提高合作與降低歧異的可能性，這或許是一種嘗試。歐習會的「成果清單」中，「中」方的第二項斬獲，是藉由促進雙邊的反恐合作，促使美方將東土耳其斯坦伊斯蘭運動（簡稱東伊運）列為恐怖組織以及聯合國的制裁清單。美國自2001年以來的反恐戰爭需要其他國家的合作；而面對境內的分離運動，「中」方積極思考如何進一步限制境內分離團體的生存，特別是新疆自治區日益升高且可能受到伊斯蘭國影響（Islamic State, IS）而產生的恐怖攻擊事件，這種政策實踐無疑高度符合雙邊利益，並且可能有助後續在中亞乃至中東地區打擊恐怖主義組織。

至於美方（或至少對歐巴馬政府而言）的收穫，無疑是在聯合國秘書長潘基文的見證下，「中」美共同批准了去年在「聯合國氣候變化架構公約」第21次締約方會議（COP21）通過，旨在將全球溫度上升控制在2度甚至是工業化時代之前1.5度的「巴黎協議」。美國與中國大陸批准「巴黎協議」將加速該「協議」生效過程。因為根據協議規定，該協議必

須要有55個締約方，且他們的溫室氣體排放量佔全球的55%以上才能夠生效。美國與中國大陸就是目前溫室氣體排放大國，兩國總計佔了37.8%。因此根據當前的進程，儘管批准國家加入美「中」以後，變成26國，但是總排放量卻陡升至39.6%（參考「聯合國氣候變化架構公約」截至2016年9月7日的資料）。再者，依據過去的經驗，溫室氣體減量的責任都是落在先進工業化國家上，他們不僅要減量而且還要提供開發中國家協助（例如「清潔發展機制」），以求共同減緩增溫。美國過去在小布希執政時並未批准「京都議定書」，中國大陸也非屬「議定書」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責任國，等於兩個溫室氣體排放最大國都沒有在減緩全球暖化承擔責任。因此，「巴黎協議」的批准具相當意義。

（四）「歐習會」會否影響美國新任總統的美「中」互動

誠如前述，此次會晤是歐巴馬擔任美國總統的最後一次「歐習會」，隨著美國在今年11月的總統大選，明（2017）年初將會產生美國第45任總統。「歐習會」產生的共識與歧見是否會因為新任總統而改變，令人關注。不過就過去小布希與歐巴馬的承繼過程來看，或許仍會依據這幾年的主要方向延伸，也就是高層政治（敏感度高的議題）的緊張持續，低層政治（敏感度低的議題）的合作加深。例如懸而未決的南海問題與北韓情勢，將持續對東亞情勢投下震撼彈，但或許奠基在這幾年的合作基礎上，美「中」在其他議題上的合作與交往會更加深刻與成熟。無論如何，此次的「歐習會」無疑是大國政治之間的運作，這樣的互動在聯合國會議、亞太經濟合作會議及其他國際場合都將持續上演，至少在短期內不會有重大的改變。

四、近期東海情勢觀察

淡江大學中國大陸研究所助理教授 廖小娟主稿

- 中國大陸軍機和船艦頻繁進入包括釣魚臺領海之東海爭議區域，「中」日雙方在海空軍方面頗有軍備競賽態勢。
- 由於東海爭議事件不斷，加上日本在南海仲裁案後，在各會議場合不斷呼籲中國大陸遵守國際法，「中」日外交關係再度惡化，甚至使近日的「中」日韓外長會議險些破局。
- G20 會後，習近平和安倍晉三在 2014 年 APEC 峰會後再度舉行雙邊首腦會談，日方重提建立海空聯絡機制與相關海洋事務磋商，以減少誤判及緩解雙邊關係。

在國際焦點集中到因仲裁案而風波不斷的南海區域，以及脫北者層級逐漸升高且飛彈試射不斷的北韓時，東海區域「中」日衝突的可能性也逐漸升高，中國大陸軍機和海警艦艇進出爭議區域(包括釣魚臺列嶼)的頻率和層級漸強，日本自衛隊緊急升空和出動圍繞與驅逐「中」方船隻和軍機次數亦屢創新高，雙方堅持各自在爭議區域航行的權力，導致「中」日外交關係，繼 2012 年日本國有化釣魚臺、2013 年中國大陸宣布東海防空識別區後，又再次陷入低潮。

(一) 中國大陸與日本在東海領海與領空屢對峙

中國大陸與日本在東海區域的緊張態勢可以從兩個方面來觀察，首先是中國大陸擴大進入東海爭議區域的頻率和層級，包括直接進入日本宣稱所屬釣魚臺的領空與領海。第二是雙方在國防預算的重點均在強化反潛和驅逐能力的軍機和軍艦，頗有進入軍備競賽態勢。

根據日本防衛省統計，僅在今（2016）年4月1日到6月30日三個月內，由於中國大陸軍機或偵察機進入日本防空識別區而緊急出動航空自衛隊巡邏機跟隨的次數就有199回，比去年度同期增加85回，同時中共軍機或偵察機進入的範圍和時間也相較以往更廣和更久，偵察機甚至一度飛越琉球群島東側至太平洋海域（附圖一）。6月份更發生日方軍機開啟火控雷達照射進入管制區域的中共軍機，中共軍機則反制鎖定該日軍機，迫使日軍機不得不拋射紅外線干擾彈後離開的緊張態勢，雙方衝突一觸即發。

不僅在空中，海面區域中國大陸漁船和海警船不斷逼近、進入雙方爭議海域的事件也頻繁發生。不僅進入雙方重疊經濟海域的頻率增加，甚至進入日本所主張主權的釣魚臺海域。8月5日3艘「中」方公務船和7艘漁船進入釣魚臺領海內，同時附近海域有多達230艘中國大陸漁船和15艘公務船，其中至少2艘配有機關炮；而從8月6日至8月9日進入釣魚臺領海內的公務船和漁船計有25艘公務船（包括武裝船）和65艘漁船。今年初到8月26日為止，「中」方公務船進入釣魚臺領海內已達27次。日本外務副大臣在屢次電告中共駐日使館向北京當局表達抗議無效後，日本外相岸田文雄8月9日緊急召見中國大陸駐日大使程永華當面表示抗議。然而程永華在會後宣稱釣魚臺是固有領土，中國大陸船舶在自己海域展開活動是理所當然。

另外，日本外務省於8月7日表示，兩個月前發現中國大陸在有爭議的東海油田平台上裝設雷達，並且非探測飛機接近的對空雷達，而是探測船舶的雷達，要求中國大陸解釋並限縮相關活動。日媒共同社認為中國大陸可能把位於雙方經濟海域中間線的幾處油氣田設施發展成軍事據點，捕捉包括沖繩在內日本自衛隊和美軍的活動。

雙方在海上和空中的對峙情況將會有增無減，尤其是在南海仲裁案後，外傳習近平曾在中共內部會議上表示：「南海問題，現在我們不

動手，將來就只剩下一堆歷史資料，說也沒用了；我們採取了行動，就保持了存在狀態、爭議狀態」。為保持在東海爭議海域的權利，主張釣魚臺的主權，中共明顯不會停止進出東海的行為，並將藉此重新定義東海區域的現狀。

而雙方也因應這樣的發展趨勢，調整國防預算項目，採購相關機種和船艦，尤其是引入製造第五代戰機。8月16日日本已與美國交接首架F-35隱形戰機，將於2017年進行實戰訓練，預計引進42架F-35戰機。此外，日本2016年「防衛白皮書」顯示預算重點在延壽並改裝200多架的F-15戰機，添購PC-3反潛巡邏機和17架SH-60K海鷹直升機，以及在明後年新建兩艘搭載神盾系統「愛宕級」艦艇，達成計8艘神盾艦艦隊的目標。另一方面，中國大陸預計改良並推國機國造「殲20」（引擎為俄羅斯製造）。在海軍實力方面，2016年5月美國所發布最新一期「中國軍力報告」指出，中國大陸海軍已擁有300艘艦艇（包括潛艇、兩棲艦艇和巡邏船），其中東海艦隊由兩支隊組成，每支隊包括了8-10艘艦艇和8-10架艦載直升機，而中國大陸第四艘新型飛彈驅逐艦（052D）於7月12日加入南海艦隊，搭載「紅旗-9」防空飛彈，南海艦隊兩支隊也已整備，評估中共海軍實力已由「近海防禦」提高到「遠洋保護」。美國媒體甚至預言2020年中國大陸的潛艇數目可能排名世界第一，顯見未來中國大陸與日本在加強空軍和海軍實力上將不遺餘力，雙方對峙東海的情況恐將有增無減。

（二）「中」日外交關係再度惡化

中國大陸與日本雙邊關係原就因為歷史情結、中國大陸民族主義，以及日本偏右翼政權的抬頭而進入低潮期，尤其在日本第二任安倍首相任內，發生參拜靖國神社、閣員否認南京大屠殺等事件，雙方外交

高層互訪一度喊停。2012 年日本國有化釣魚臺、2013 年中國大陸宣布東海防空識別區(ADIZ)，更使外交關係雪上加霜。習近平上台後至今仍未訪日，直到 2014 年 11 月北京 APEC 年會才有所緩和，雙方領導人於峰會後見面，開始有破冰的接觸。

然而這樣的情況，隨著東海雙方對峙的情況加劇，美國與日本擴大聯合軍演的範圍，配合美國亞太再平衡的政策，提議日本巡航南海，加強日本在東亞的責任，美日澳聯合軍演和發表維護航行自由的聲明，中國大陸和日本之間的緊張關係再起。首先是南海仲裁案宣判後，日本再三呼籲中國大陸接受國際仲裁結果，如安倍首相在亞歐會議上要求中國大陸遵守仲裁結果，並支持將南海問題列入 G7 峰會的議程中。7 月 13 日傳出日本政府有意將「中」日東海油氣田爭議也提交國際仲裁，日本外相於 8 月 9 日緊急召見中國大陸駐日大使，雙方關係再度惡化，原本預計 8 月中旬訪日磋商外長會議和 G20 雙方峰會的中國大陸外交部部長助理取消訪日行程，日媒報導透露預定 8 月 24 日在東京舉行的外長會議，直到 8 月 22 日會議議程才正式確定並對外公佈，暗示 8 月下旬舉行的「中」日韓外長會議一度有破局的可能。

(三) 「中」日雙方展現改善關係契機

為了緩解雙方緊張的外交關係，8 月 11 日日本救助與希臘籍貨輪碰撞後沉沒的中國大陸漁船船員，8 月 15 日日本首相和新任防衛大臣稻田朋美均未參拜靖國神社，讓中國大陸轉變態度洽談外長會議安排。在「中」日韓外長會議前一晚，中國大陸外交部長王毅和日本外相岸田文雄進行約一小時非正式會談，會談內容沒有公開，但雙方均表達希望雙方關係能走出低潮，而王毅此次赴日出席會議也是自 2012 年習近平上台後中國大陸外長首次赴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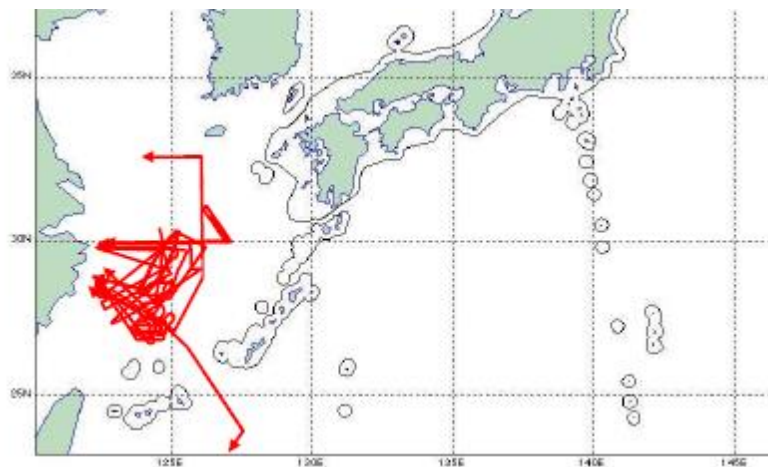
有鑑於雙方不斷增加的東海對峙事端，8月2日日本提出的2016年「防衛白皮書」再度重申希望加快早在2012年6月就已達成共識建立的海空聯絡機制磋商，減少衝突發生的可能性。中國大陸駐日大使也在與日本外相見面後，提出雙方應按照2014年11月達成的四點共識（發展「中」日戰略互惠關係、克服雙方政治障礙、透過對話管控東海不測事態、利用多邊渠道對話），讓衝突不要進一步擴大和複雜化。而在剛結束的G20會議後，安倍在與習近平的首腦會談中，也提出建立涵蓋東海和南海區域的海空聯絡機制，並基於戰略互惠的關係，希望雙方回歸在2008年簽署的東海合作協議，重新繼續談判共同合作東海油氣田開發計畫。盼望將東海問題藉由共同開發，降低軍事緊張關係，擱置主權爭議。隨後日本媒體即報導9月14日至15日中國大陸與日本將就海洋事務和油氣田開發進行協調，這將是從2012年5月雙方開始「海洋事務高級別磋商」的第五回合。雖然雙方展現改善關係的姿態，但是對於釣魚臺和南海議題，雙方則持續各表立場（日本抗議中國大陸海警船進入釣魚臺領海並期待中國大陸遵守國際法準則，習近平則重申東海問題應透過雙方對話磋商，日方在南海問題上要謹言慎行）。

（四）結語

隨著中國大陸和日本雙方領導同意重啟海洋事務的相關磋商，包括海空聯絡機制，緊張的東海對峙情勢似乎可望告一段落，然而這樣的期待將過於樂觀，中國大陸加強進出東海爭議海域，包括釣魚臺領海的頻率與層級，是要破壞日本實質控制釣魚臺的事實，如2012年10月31日中共外交部發言人洪磊表示，「日方必須正視釣魚臺形勢已發生根本性變化的事實」，希望藉由重新定義現狀（*redefine the status quo*）作為未來主張在相關海域和島嶼的事實狀態。若觀察中國大陸歷來關於主

權爭議的處理模式，均是待其實力大幅超越對手國後，逐漸施壓對方改變原先政策。而日本和中國大陸正是處在雙方海權實力消長的關鍵時期，若要避免爭端惡化，美國聯防日本將更形重要。今年 8 月 9 日美國國務院發言人表示釣魚臺適用於美日安保條約第五條，亦即美國將會與日本聯手採取行動對付共同的危險。美國更預計在橫須賀基地再加入一艘搭載最新神盾作戰系統的伯克級飛彈驅逐艦「班福特號」，美國海軍陸戰隊亦將在日本山口縣岩國基地布署 F-35B 隱形戰鬥機，戰機數達 16 架，也是該型戰機首次在海外部署。因此，在可預見的未來中國大陸和日本雙方關係仍難以改善，雙方在海權實力的競逐上不會停止，欲大幅改善外交關係則就更難求。

附圖一、中國大陸軍機進入東海爭議區域之路徑圖：



備註：紅線即為 2016 年 4 月至 6 月中國大陸軍機軌跡

資料來源：日本防衛省統合幕僚監部新聞資料。

五、香港立法會選舉對「中」港關係的影響

東吳大學政治系兼任助理教授 林啟驊主稿

- 本屆香港立法會選舉創下候選人最多、投票率最高、投票時間延遲最長，以及選舉爭議事件最多的多項紀錄。建制與非建制陣營席次有所消長，惟雙方仍保有關鍵席數。
- 自主派三人的當選除反映「雨傘運動」成果外，其提倡的「民主自決」主張，不同於溫和泛民的「民主回歸」與本土派的「民族自決」，或將改變泛民政黨版圖。
- 本次選舉雖未大幅改變「中」港的權力結構，但卻埋下「民主自決將逐漸主導香港政局」、「特首選舉將成為北京政策宣示的關鍵」兩個發展軸線，牽動「中」港關係的核心問題。

（一）2016 香港立法會選戰概況

香港第六屆立法會選舉結果於 9 月 5 日出爐，本屆選舉是「雨傘運動」及「政改方案」被否決之後，最大型的一次選舉，也被視為關鍵的民意檢驗，以及明年初特首選舉的前哨戰，使得選舉結果備受各方關注。

本屆選舉創下幾項歷史記錄。首先是候選人最多，有 148 位確認提名的候選名單，地區直選有 84 張名單競逐 35 席；投票率也是史上最高，約有 220 萬選民投票，總投票率 58.28%，高於 2012 年的 53%；投票時間也最長，原定選舉時間（9 月 4 日晚上 10:30）完結後，仍有大批等候投票的人龍，其中港島區太古城票站，遲至隔日凌晨 2:30 才完成所有投票，延遲近 4 小時。這也導致開票作業於 5 日中午後才完成所有點票程序。另一方面，此次選舉過程爭議也最多，選前選委會以「政

見不符基本法」為由撤銷了 6 名有「港獨」傾向的候選人，這也是香港首次出現參選人因政治背景審查、政綱主張不符合「基本法」而被褫奪資格。此外，建制派人士周永勤也疑因安全受脅而宣布退選。

最終選舉結果，非建制派陣營拿下 30 席，保住「雙否決權」（對一般法案「分組點票」的 1/2 否決權，以及對政改方案的 1/3 關鍵否決權）；而建制派則守住 40 席，雖比上屆少了 2 席，但仍控制絕對多數。

（二）從低迷到希望：港人自主意識扭轉戰果

回顧 2014 年大型社會運動「雨傘運動」無功而返，隨即隔年「政改方案」被拉倒（否決），香港民主改革陷入原地踏步。泛民主派議員雖採取議會抗爭路線（包括拉布條、佔領主席台，阻止撥款表決等），但受限於議席有限及泛民陣營內部步調不一致，無法形成有效的抗爭路線。另一方面，在梁振英政府四年管治下，「中」港矛盾難解，政局也始終僵持不下，年輕人對世局越感憤怒難以忍受，紛紛提出各種「港獨」與激進抗爭主張，也造成原本反對陣營的光譜進一步碎裂。選前幾個月，非建制派政黨間各有盤算，拒絕協調人選，造成多個選區相互競爭的局面，這種「同路人彼此鏢票」的情況，也讓香港社會瀰漫一股失落的氛圍。這種氛圍自然對建制派選情有利，選前一度傳出，中共中央會按建制派在立法會選舉的成績，決定下屆特首人選。甚至有「西環」（香港民間對位在西環的「中聯辦」暱稱）已定下保住 42 席目標的傳聞，最終顯然不如「西環」所預期。從結果來看，本次選舉雖未大幅改變「中」港的權力結構，但卻埋下兩個發展軸線，其一是「民主自決將逐漸主導香港政局」；其二則是「特首選舉將成為北京政策宣示的關鍵」，牽動「中」港關係的核心問題。

(三) 民主自決：走入實質政治議題

此次選舉出現最大的驚奇，莫過於自主派三人(朱凱迪、劉小麗與羅冠聰)以戲劇性的逆轉勝高票當選。其中朱凱迪更以 8 萬 4 千票榮登地區直選的「票王」，對照他選前一個月，民調始終徘徊在 2-3% 間，此戰果不得不令人訝異。三人的當選受益於本屆的超高投票率，擴大非建制陣營的選票基礎，而選前一波泛民候選人的退選潮激化棄保效應，也直接推高三人得票。更值得關注的是，三人當選背後的多重意義。首先，朱劉羅三人都是「雨傘運動」的重要參與者與組織者，也是傘後投身政治選舉的象徵性人物，他們的高票當選，除有為「雨傘運動抗爭形式」(和平理性非暴力)以及「左膠路線」(以基層社運帶動政治改革)進行平反之外，也鼓舞更多年輕人在未來投入基層的社區運動，以「深耕細作」方式去連結基層民生議題。更重要的是，他們也象徵著香港抗爭典範的轉移，由過往溫和泛民所提出的「民主回歸」，進一步走向港人「命運自決」。其次，不同於勇武本土派人士主張「民族自決」，朱劉羅三人提倡的是「民主自決」，兩種路線的共同起點，固然都是反對「民主回歸」路線，希望擺脫「仰賴阿爺(北京)鼻息」的思維，以更具體行動，衝出香港的政治空間，但兩者程序上卻有著根本差異。前者以「排外意識」建立香港民族主義為基礎，未來推動香港獨立公投；後者則重視基層社區經營、以深耕細作方式、由下而上重建公民主體意識，進而以民主程序，由香港人決定香港未來。

未來隨著這些候選人的當選，「自決」與「港獨」將不再是網路上的「鍵盤運動」，而是堂而皇之步入立法會議事廳。「2047 二次前途」或「民主自決以決定香港未來政體」將進一步成為正式的政治議程。這股新興勢力未來若能進一步整合溫和泛民中新生代勢力，以及原本就主張抗爭路線的激進泛民(如梁國雄、陳志全)等人士，再加上社運力量，這些自主派的青年世代將有機會重整抗爭勢力，進一步改變泛民政黨

版圖。

(四) 特首普選：北京的抉擇與意志

相較於立會選舉展現由下而上的港人自主意識，即將到來的特首選舉，無疑更多關係著北京的抉擇與意志。由於 2015 年「人大政改方案」被香港立法會以「28 票反對、8 贊成、0 棄權」否決，致使下屆的特首選舉仍以原來方式舉行（亦即特首將由 4 大界別及 38 個分類界別組成 1200 人的「選舉委員會」投票產生，由於這些成員多數來自所謂的「功能組別」選舉產生，長期受建制派所掌控，其餘 300 多萬的港人根本無權參與投票，這也被香港民主派人士指為是「小圈子選舉」），特首人選仍被北京視為囊中物，其人選之抉擇也有貫徹北京治港政策意味。以往北京有所謂「中間派治港」的傳統（如鄧小平特別指出，特首人選應該挑選「熟悉香港制度原來運作的，在香港資本主義社會下取得成功的，為港人所認同的，也為中央所接受的精英作為治港人選」，這些精英當然只能是香港社會政治上的中間派，「左派在香港的角色是用於以備不時之需」，比如在需要的時候制衡右派，以確保中間派治港的實現），事實上，自 1984 年「中」英聯合聲明以來，北京曾經小心翼翼處理「『中』港」的分野，尤其是控制住中國大陸輿論（如董建華時代，北京曾三申五令要求中國大陸官員不得介入特區事務。即便發生 2003 年「七一遊行」之後，續任的曾蔭權仍適當扮演緩衝角色，北京無需事事直接面對香港民意），但自 2012 年梁振英上臺後，其個人濃厚的「新土共」色彩，使「西環治港」一說甚囂塵上，加上接任以來民望始終積弱不振，市民對港府的信心持續低迷，反觀「中」港矛盾卻日益高漲，民間示威遊行動輒把矛頭指向北京。眼見梁振英無法控制局面，中聯辦越俎代庖地站上火線回應社會的不滿情緒，結果當然是火上加油，讓「中」港矛盾越趨激化，於是過去四年香港內部政治紛爭摩擦加劇，大小抗爭不斷。這筆帳即便不是全算在梁振英頭上，北京也必須審慎評估「後政改」的香港局勢，以及讓梁振英再連任五年的利弊，橫在

北京面前的問題是，光靠小修小補，能否解決當前香港政治危機。

（五）梁振英與「港獨」議題

2015 年梁振英在雨傘運動之後的首度施政報告中，公開指責港大校園刊物—「學苑」，是煽動「港獨」意識的禍首，頓時反讓這份校園刊物為之洛陽紙貴，也讓「港獨」議題成為政壇焦點議題。「梁振英是『港獨』之父」的說法不脛而走。

今年立法會選舉前（7月14日），選委會突然要求所有候選人簽署「確認書」（聲明擁護「基本法」中「香港是國不可分離的部分」、「香港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基本法的修改，不得抵觸中國對港的基本方針」等），遭超過九成的非建制派候選人拒絕，僅有少數人簽署。8月2日選管會宣布撤銷7名候選人資格，6名與其政治主張有關，其中梁天琦早已簽署「確認書」，並聲明放棄「港獨」主張，但選舉主任仍以「難以信納他改變了『港獨』立場」為由，撤銷提名。選管會以不符法治精神的方式，強行撤銷梁天琦等6人的參選資格，果然引發香港社會的強烈不滿，除泛民政黨紛紛提出抗議外，社會輿論的激憤，甚至催生香港史上首次「港獨」集會，吸引近三千人參與。這股不滿情緒也反應在選舉結果，本土派成功當選三席，「港獨」主張正式步入立法議堂，港府高調反「港獨」的結果，顯然適得其反。

（六）選後風向不利梁連任之路

若說過去四年，梁振英最大的成功之處，在於把自己與中聯辦變成「利益共同體」。這種「戰略夥伴關係」讓梁藉由中聯辦整合建制派內的不同勢力，另一方面也藉此向中共高層爭取更多支持，這種互助

關係，無疑是梁爭取連任的最大籌碼。

但弔詭的是，在選前的關鍵時刻，素有親「京」色彩的「成報」，突以頭版文章，指責梁振英與中聯辦建立了一個核心利益集團，不容政商界說其壞話，「剷除理性中間聲音」，甚至批評中聯辦「有違作中央與港人溝通橋樑的角色，『中聯辦』變成『中管辦』」。而為達連任目的，梁與中聯辦一起「虛張聲勢，誇大『獨』情，以鞏固他和鷹派人士的管治權威」。文章最後點名「港澳辦的中紀委應立即徹查中聯辦，瓦解損害國家與香港利益的集團」。此文一出，果然立即引發中聯辦轄下「左報媒體」（如文匯報、大公報）的反擊。但「成報」並未收手，反而接連好幾天以頭版社論，抨擊「梁振英、中聯辦」為利益團伙。反觀左報卻銷聲匿跡，未反擊也未予澄清。不管「成報」背後有無靠山，靠山是誰，它這一連串舉動，早已引發無限遐想。一個不爭的事實是，北京從未明確表態支持梁振英留任。去年六月，「財爺」曾俊華出席北京「亞投行」成立儀式時，習近平刻意穿過人群與他握手，讓曾俊華得到「習握手」的加持，一躍成為下任特首的熱門人物。「習握手」之說，與其說是中央明確屬意曾俊華，不如說北京表態「不是非梁不可」，為 2017 年特首選舉「開了綠燈」。競爭者競相表態參選（如「左派老大哥」之稱的曾鈺成，以及傳聞不絕的林鄭月娥與梁錦松等）。

（七）軟硬左右？北京與香港的博奕

眼前的香港，逐漸浮現兩個清楚的戰略軸線：一是立法會選後，港人逐漸凝聚出一條由下而上的民主自決的路線；另一條則是北京對於下一任特首展現何種治港思路與意志。這是北京與香港之間的對奕，北京有兩個選項：其一是「撐梁」，維持強硬的對抗路線，面對未來議會內可能出現的激烈抗爭、街頭上更多示威遊行，北京仍然信任中聯

辦及梁振英可以有效主導局面，甚至導致反對力量的進一步反彈，「港獨」意識繼續激化，香港社會產生嚴重的撕裂、動盪，北京則可趁勢推動「廿三條反分裂法」立法，使香港走向「一國化」；其二，是「換梁」，選擇溫和的路線，北京利用這些輿論聲勢，讓梁「中途下馬」不再續任，改由政治形象相對溫和的曾俊華、林鄭月娥或曾鈺成當下任特首，但面對越來越強硬、激烈的抗爭路線，北京也會擔心溫和派能否控制局面。此外，「換梁」也勢必面對反彈，甚或引來另一場政治風暴。2012年「梁唐之爭」殷鑑不遠，當時敵對陣營殺得你死我活，中共中央未必願見這場鬧劇再度上演。無論軟或硬哪種路線，北京都必須面臨政治代價，以及香港反對勢力買不買單的政治風險。對於亟欲維持穩定狀態的威權者而言，時間永遠是最大敵人，北京調整對港政策已經迫在眉睫。

六、中國大陸網路金融發展與問題概況

政治大學經濟學系助理教授 王信實主稿

- 中國大陸網路金融主要可分為第三方支付、基金銷售、群眾募資及 P2P 借貸等 4 種類型；惟其相關風險控管能力仍有待加強。
- 年來中國大陸加大監理力度，除成立協會強化管理、聯合部委展開清查，並公布相關法規，期緩解網路金融亂象與衍生問題。

（一）何謂網路金融

網路金融（中國大陸稱為互聯網金融）係指金融交易的雙方皆透過網際網路進行的金融交易活動。這類交易平臺的提供者，一般可區分為兩類：即金融機構與非金融機構。其中，一般的金融機構透過網路銀行提供服務，非金融機構則是結合資訊通訊科技提供服務。網路金融的蓬勃發展，起因於數位科技進步、行動裝置普及，支付結算及資金融通都可以在網路上直接進行，不受時間和空間的限制。網路金融之所以引發高度關注，主要在於其獨特的經營模式和價值創造方式，有別於傳統金融中介機構，既不同於過往藉由傳統銀行進行的間接金融，也不同於從資本市場籌資的直接金融模式；其發展不僅直接衝擊商業銀行傳統業務，甚至具有替代作用。

（二）中國大陸網路金融發展現況與問題

從 2005 年開始，中國大陸非金融機構經營網路金融業務逐漸加溫。非金融機構投入網路金融，主要由於傳統的金融產業受到政府的高度保護，加上中國大陸幅員廣大，金融服務的便利性和普及度不高，使得中小企業及個人的融資需求必須透過其他機構以獲得滿足。

中國大陸非金融機構的網路金融業務，主要可分成第三方支付、基金

銷售、群眾募資，以及 P2P 借貸 (Peer-to-Peer Lending) 等 4 種類型。第三方支付主要是為網路交易雙方提供資金代收代付的平臺。中國大陸的第三方支付業者因為可以經營儲值業務，為客戶從事金融理財，因此衍生的商機相當龐大。中國大陸自 2011 年開放第三方支付業務以來，核發的牌照數已超過 270 張；據非正式估算，截至去 (2015) 年為止，中國大陸的第三方支付市場規模已超過 5 兆人民幣。第三方支付平臺通常會將客戶的儲值金投資於獲利率較高的貨幣市場基金，目前透過第三方支付平臺投資於貨幣市場基金的規模已達 9,000 億人民幣。另群眾募資則是指透過集中群眾的資金、能力和管道，為小型企業或個人某項活動計畫提供資金援助。由於群眾募資所衍生的道德風險較高，獲關注的投資標的也較為冷門，例如藝術類與創新構想原型的的支持等，因此參與者少，規模也相對較小；中國大陸目前約有 21 個群眾募資平臺。

所謂 P2P 借貸，是結合「搜尋、比價、便利」等特性的網路平臺，使用者彼此之間透過平臺提供的篩選和對比機制，進行資金提供和貸款放款的服務。相較於審查嚴格的銀行，P2P 借貸平臺更容易籌措資金，也因為過程主要在網路進行，大幅減少實體設備和通路成本支出，因此 P2P 借貸的利率一般可以低於銀行利率。近年來行動裝置普及，更對小額 P2P 借貸產生推波助瀾的作用。中國大陸的 P2P 借貸始於 2006 年，初期中共官方並未針對 P2P 網路借貸制定相關法律規範，因此缺乏適當的監理，問題叢生；據統計 2011 年中國大陸之 P2P 借貸平臺數量僅 50 家，2013 年時平均每月倒閉 30 家至 40 家，當中除少數大型機構引進擔保公司為其平臺上的投資融資提供擔保外，其餘多數 P2P 借貸平臺並沒有提供任何擔保。沒有資金擔保意味著任何一個 P2P 網路借貸平臺倒閉，數以萬計的平臺使用者將跟著受害，面臨血本無歸的慘況。

經過 5 年的發展，目前中國大陸 P2P 借貸平臺已突破 3,500 家；近 2 年規模更快速擴張，今 (2016) 年 2 月中國大陸 P2P 借貸單月成交總額已突

破 1,000 億人民幣。惟目前中國大陸的信用評等、信用查詢以及催收系統都相當不完整，因此 P2P 借貸平臺風險控管的能力備受質疑。具體而言，中國大陸對 P2P 網路借貸平臺的風險管控非常寬鬆，因此冒用身份、偽造簽名申請，突破網貸平臺身份驗證的造假事件頻傳。舉例來說，今年 3 月中國大陸一位化名為鄭旭的大學生，以造假的方式向 P2P 網路借貸平臺借錢賭博慘賠，累積 60 萬元人民幣的欠款，因無力償還而選擇自殺，引發輿論譁然。「鄭旭事件」不只反映中國大陸網路金融快速發展，卻缺乏適當監理機制的問題，而且恐怕只是冰山一角。

（三）中國大陸之因應對策

中國大陸人民銀行於 2010 年曾制訂「非金融機構支付服務管理辦法」，對第三方支付行業實施正式監管，惟網路金融問題仍層出不窮。年來中國大陸加大監理力度，除於今年 3 月成立中國網際網路金融協會，將網際網路金融機構等納入管理，並從 4 月開始正式啟動為期 1 年的網路金融大清查，由 14 個部委聯合啟動網路金融專項整治清查，俾導正網路金融亂象。此外，今年 8 月 24 日中國大陸正式公布「網絡借貸信息中介機構業務活動管理暫行辦法」，規範網路金融業者不得參與經營的業務清單，包含常規的自融、資金池、虛假表、拆標、發售銀行理財、券商資管、基金、保險與信託商品等。惟能否有效解決過去常見之金融詐騙、非法集資等問題，仍待觀察。